

2022年度
茶陵县水利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茶陵县水利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茶陵县水利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和国家、省、市有关水利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县水利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三)负责全县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负责制定全县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提出全县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有关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五)负责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六)负责全县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措施，组织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七)负责全县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泊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八)负责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负责全县江河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承担县河长制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河（湖）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九)指导监督全县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施工的监督。

(十)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一)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监督水库移民有关政策的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全县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街道）水事纠纷，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组织指导全县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设施的安全监管。

(十四)负责全县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监督全县水利行业规程规范的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十五)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六)归口管理县龙下灌区管理局。

(十七)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与县应急管理局在水旱灾害预防救援方面的职责分工。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应对灾害指挥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水旱等灾害防治工作；会同县水利局等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县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

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必要时，县水利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是县人民政府主管水利工作的正科级行政事业机关，属县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科教股、计划财务股、水利水电建设运行管理股、水政水资源股等 5 个股室；还包括：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茶陵县水土保持站、茶陵县农村饮水安全管理办公室（县水质检测监督中心）、茶陵县水政水资源与河道管理站（县水政监察大队）、茶陵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服务中心（项目办）、茶陵县茶安灌区管理所、茶陵县岩口水库管理所、茶陵县东坑水库管理所、茶陵县龙头灌区管理所等 9 个所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茶陵县水利局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茶陵县水利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88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4.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8,902.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87.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8,926.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9.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926.60	总计	62	8,926.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887.18	8,887.1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00	2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00	2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00	24.00					
213	农林水支出	8,863.18	8,863.18					
21303	水利	8,087.16	8,087.16					
2130301	行政运行	1,440.75	1,440.7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32.76	3,032.7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46.68	446.6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4.96	4.9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0.00	70.00					
2130314	防汛	80.00	80.00					
2130315	抗旱	411.50	411.5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600.51	2,600.51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00.00	20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00	2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02	576.02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02	576.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26.60	1,747.10	7,179.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00		2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00		2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00		24.00			
213	农林水支出	8,902.60	1,747.10	7,155.50			
21303	水利	8,126.58	1,747.10	6,379.48			
2130301	行政运行	1,440.75	1,440.7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32.76		3,032.7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46.68		446.6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4.96		4.9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0.00		70.00			
2130314	防汛	80.00		80.00			
2130315	抗旱	450.92		450.9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600.51	306.35	2,294.1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00.00		20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00		2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02		576.02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02		576.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88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4.00	24.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902.60	8,902.6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87.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8,926.60	8,926.6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9.4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9.4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926.60	总计	64	8,926.60	8,926.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926.60	1,747.10	7,179.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00		2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00		24.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4.00		24.00
213	农林水支出	8,902.60	1,747.10	7,155.50
21303	水利	8,126.58	1,747.10	6,379.48
2130301	行政运行	1,440.75	1,440.75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3,032.76		3,032.76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46.68		446.68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4.96		4.96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70.00		70.00
2130314	防汛	80.00		80.00
2130315	抗旱	450.92		450.9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600.51	306.35	2,294.1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200.00		20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00		20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02		576.02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576.02		576.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6.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7.49	30201	办公费	24.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0.60	30202	印刷费	11.0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6.69	30203	咨询费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20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84.2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9.2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58.3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9.33	30211	差旅费	14.0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8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2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8.5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6	30215	会议费	1.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7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67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3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7.0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2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3.6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3.8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5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59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1			
	人员经费合计	1,484.75					公用经费合计	262.3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3.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茶陵县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00		13.00		13.00	10.00	15.62		9.95		9.95	5.6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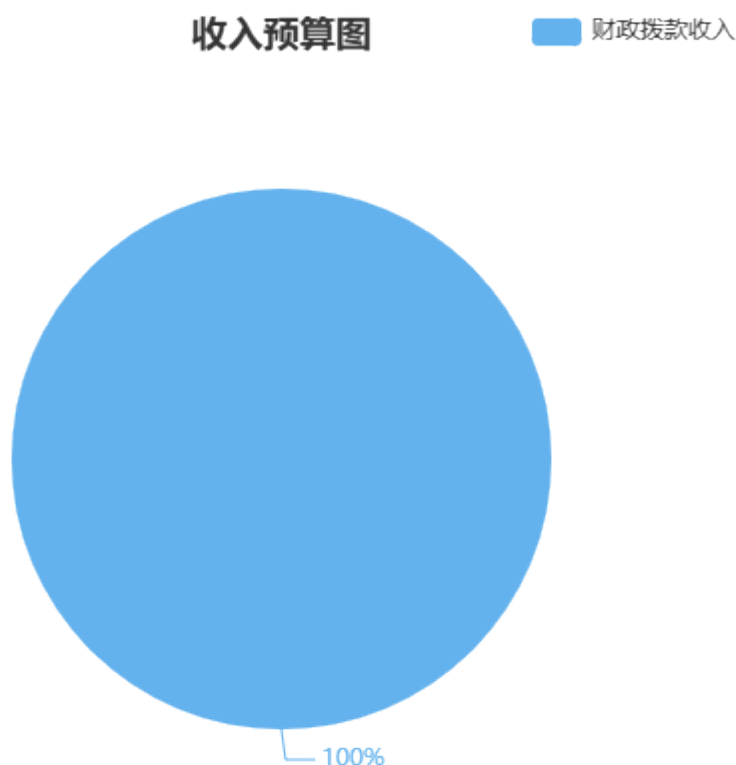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8926.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12.78 万元,下降 22.64%。主要是因为本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收入减少;本年项目收入及其他收入减少。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8926.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612.78 万元,下降 22.64%。主要是因为本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本年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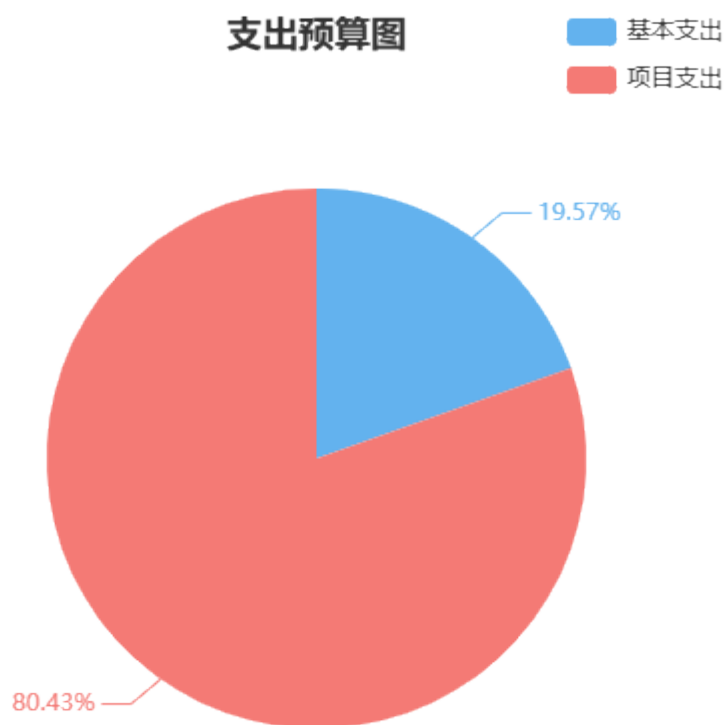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8887.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887.18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8926.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47.10 万元，占 19.57%。项目支出 7179.50 万元，占 80.4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926.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39.27 万元，下降 22.15%。主要是因为本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收入减少；本年项目收入及其他收入减少。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8926.6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539.27 万元，下降 22.15%。主要是因为本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本年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926.6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499.86 万元，下降 21.88%。主要是本年人员减少，人员经费支出减少；本年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926.6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类）24.00 万元，占比 0.27%；农林水支出（类）8902.60 万元，占比 99.7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451.8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8926.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4.08%，其中：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资金，年初未预算。

2、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511.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4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1.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支出决算中包含了四所五险费用及机关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费、住房公积金。

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32.7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资金，年初未预算。

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6.68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资金，年初未预算。

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6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资金，年初未预算。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资金，年初未预算。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资金，年初未预算。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0.92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

资金，年初未预算。

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80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0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0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资金，年初未预算。

10、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资金，年初未预算。

11、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6.02 万元，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下拨资金，年初未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47.1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84.7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4.9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262.3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5.02%，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7.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7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严控不超预算，与上年相比增加 0.30 万元，上升 5.5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及人数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严控不超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1.09 万元，下降 9.8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车辆维护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落实公车改革政策，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公务用车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同，主要原因是落实公车改革政策，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严控公务用车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5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严控不超预算，与上年相比减少 1.09 万元，下降 9.8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车辆维护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5.67 万元，占 36.3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9.95 万元，占 63.7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团组 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5.67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120 个，来宾 950 人次，主要是接待相关部门检查、验收、考评水利工作等公务活动。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9.9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茶陵县水利局更新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5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的正常维修保养费、车辆年检费、通行费及公车租赁费等开支，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2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2.35 万元，年初预算数 31.8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30.55 万元，增加 725.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未包含业务性专项及非税收入中列支的公用经费。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1 万元，用于水利工作等会议，人数 181 人，内容为统计工作调度会议、调研会议、监督检查水利乡村振兴工作会议；开支培训费 1.74 万元，用于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等培训，人数 46 人，内容为 2022 年度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线上培训、会计继续教育培训、统计业务培训、信访工作条例培训、安全生产监管培训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总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百分比测算，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由于政府采购总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百分比测算；由于货物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由于工程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由于服务支出金额为 0 万元，无法进行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百分比测算。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5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防汛抗旱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关于 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7.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

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8. 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10. 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1.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拨款结余资金提取的专用基金、缴纳的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

12.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1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1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1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16.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1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2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反映水利规划、勘测、设计、科研及相关管理办法编制、资料整编、设备购置等基础性前期工作的支出。

2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2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

期调用民工 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 防治等。

2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反映抗旱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旱情监测及报旱，抗旱预 案编制修订，抗旱物资购置管护，抗旱设施设备运行维护，抗 旱应急水源建设以及对各级抗旱服务组织的补助等。

2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27.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28.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农田水费减免补助							
主管部门	茶陵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5.6	345.6	345.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5.6	345.6	345.6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农业灌溉面积				已确保农业灌溉面积 26.12 千公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0/20+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50 分)	数量指标	灌溉面积	26.61 万亩	26.61 万亩	10	10	
		质量指标	灌溉效果	达标	达标	10	10	
			确保农业灌溉面积到位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22-12-31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水费减免补助不超过政府预算	345.6 万元	345.6 万元	10	10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确保全县农田灌溉	保证农田丰收，促进农民增收	保证农田丰收，促进农民增收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农田灌溉效果	保障农田灌溉效果	已保障农田灌溉效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面、持续维护保证农田灌溉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证社会稳定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证社会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促进农民增收提高公众满意度	促进农民增收提高公众满意度	10	9	
	总分					100	99	

填表人：李玲 填报日期：2023.3.13 联系电话：25213698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河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茶陵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清“四乱”工作、河长制标准化建设等方面				已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安装县乡村河长责任公示牌	255 块	255	10	10		
			清“四乱”工作	27 起	27 起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达标	达标	10	10		
			水质动态监测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22-12-31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推行河长制，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减少河湖灾害损失，增加河湖灌溉、供水效益	减少河湖灾害损失，增加河湖灌溉、供水效益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河库水生态环境	提高群众幸福指数	提高群众幸福指数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公众参与河长制意识，促进河湖保护	减少河湖灾害损失，增加河湖灌溉、供水效益	减少河湖灾害损失，增加河湖灌溉、供水效益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最大限度提高公众满意度	最大限度提高公众满意度	10	9	
	总分						100	99	

填表人：李玲 填报日期：2023.3.13 联系电话：25213698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四大灌区管理所人员“五险”费用								
主管部门	茶陵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0	458.71	458.7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0	458.71	458.71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缴纳四所人员“五险”费用				已缴纳四所人员“五险”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缴纳四大灌区管理所“五险”费用人员数	162 人	162 人	30	30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拨付到位	完成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2022-12-31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社会稳定	完成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表人：李玲 填报日期：2023.3.13 联系电话：25213698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四大灌区水利设施的维护和管理资金								
主管部门	茶陵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四大灌区管理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8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	180	18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四大灌区的水库大坝和渠道的养护和维修				已完成四大灌区的水库大坝和渠道的养护和维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维护养护灌溉工程	20 处	20 处	5	5		
			渠道清淤扫障	193 公里	193 公里	5	5		
			灌溉面积	20.32 万亩	20.32 万亩	5	5		
			渠道防渗维修加固，增加槽护栏，大坝护栏等	完成	完成	5	5	预算经费不足，维养难度大	
		质量指标	按水利工程绩效考核细则，按时、按质、按量完成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22-12-31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	≤180 万元	≤18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农田增产、农民增收	保障	保障	10	10	农田增产、农民增收	
		社会效益指标	全县农田灌溉、防汛抗旱能力	增强	增强	10	10	全县农田灌溉、防汛抗旱能力	
		生态效益指标	抵御自然灾害能力	增强	增强	5	5	抵御自然灾害能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民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5	5	人民生活水平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比较满意	95%	95%	10	10	社会公众比较满意	
	总分						100	98	
	填表人：李玲 填报日期：2023.3.13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西湾里排渍站运行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茶陵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4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4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西湾里排渍站正常运行				西湾里排渍站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50 分)	数量指标	养护维护排涝设备	3 台	3 台	20	20	
		质量指标	保证设备运行效率及质量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22-12-31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不超政府预算	45 万元内	45 万元内	10	10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渡汛	保障设备正常运行	保障设备正常运行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正常排洪防涝	正常排洪防涝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增强防洪排涝能力	最大限度提高公众满意度	最大限度提高公众满意度	10	9	
	总分					100	99	

填表人：李玲 填报日期：2023. 3. 13 联系电话： 25213698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维护费								
主管部门	茶陵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	25	25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监测预警系统设备的运行维护和管理				确保了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监测预警系统设备的运行维护和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维护广播预警站、雨量站、水文站、平台设备等	152	152	20	20		
		质量指标	保证设备运行效率及质量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22-12-31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不超政府预算	25 万元内	25 万元内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灾减灾发挥预期效果	设备的正常运行	设备的正常运行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增强防灾减灾能力提高提高公众满意度	最大限度提高公众满意度	最大限度提高公众满意度	10	9	
	总分						100	99	

填表人：李玲 填报日期：2023.3.13 联系电话：25213698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四所退休人员养老待遇补差							
主管部门	茶陵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	70	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	70	7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四所退休人员养老待遇补差到位				四所退休人员养老待遇补差已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四所退休人员养老待遇补养人员	96人	96人	30	30	
		质量指标	按时足额拨付到位	完成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2022-12-31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社会稳定	完成	完成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表人：李玲 填报日期：2023. 3. 13 联系电话： 25213698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水利专项）							
主管部门	茶陵县水利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农田水利建设项目			已完成农田水利建设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新建、衬砌灌溉渠道	31.11 公里	31.11 公里	20	20	
		质量指标	按水利工程绩效考核细则,按质按量按时完成。	达标	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2022-12-31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不超政府预算	≤300 万元	≤30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粮食生产能力	1.27 万吨	1.27 万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农田灌溉效果	提供保障	提供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年节水量	540.11 万立方米	540.11 万立方米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增强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和促进农民增收提高公众满意度	最大限度提高公众满意度	最大限度提高公众满意度	10	8	
	总分					100	98	

填表人：李玲 填报日期：2023.3.13 联系电话：25213698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省级预算 部门名称	茶陵县水利局							
年度预 算申 请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51.82	8926.60 (其 中：上年结 转 39.42 万 元)	8926.60	10	1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8887.18			其中：基本支出：1747.10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7179.50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确保水利事业及机关事务有序进行；2、确保防洪渡汛，提高抗旱能力、保证全县人民生命财产安全；3、增加引水蓄水，对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对中小河流进行治理，改善供水条件，促进农业稳定高产，改善农村饮水安全。4、抓好四大灌区水利设施维护和管理；5、确保河长制工作正常进行；6、发挥水务工作职能作用，服务我县经济快速发展；7、抓好其他水利工作。			1、以水利基础设施为支撑，重点工程建设扎实推进；2、以保障群众安全为己任，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取得胜利；3、以农村安全饮水为核心，全力做好饮水保障工作;4.充分发挥驻村帮扶作用助推乡村振兴;5.以突出抓好生态水利，全面落实河长制取得新进展；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兴建各类水利 工程处数	251	1200	5	5	
			完成工程量	95.6 万方	95.6 万方	5	5	
			完成水利投 资	1.23 亿元	2.3 亿元	5	5	
			投入工日	2.8 万个	2.8 万个	5	5	
		质量 指标						
			水利工程建 设达到设计 标准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各项工作按 计划日程开		100%	100%	10	10		

			展					
		成本 指标						
			全年财政整体 支出	2451.82	8926.6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 益指标						
			水利基础投 资同比增长 率	51%	51%	10	10	
		社会效 益指标	新增改革实 施面积	6.55 万亩	6.55 万亩	5	5	
			两个县城集 中式饮用水 源水质达标 度	100%	100%	5	5	
		生态效 益指标						
			地表水环境质 量	优良	优良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水利工作群众 满意度	95%	94%	10	9	
	总分					100	99	

填表人：李玲 填报日期：2023.13 联系电话： 25213698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 4

2022 年度茶陵县水利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此页为封面)

一、基本情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和国家、省、市有关水利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县水利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三)负责全县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全县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四)负责制定全县水利工程建设和运行管理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提出全县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

投资项目，提出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 有关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五)负责全县水资源保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 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工作；指导地下水 开发利用、地下水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

(六)负责全县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措施，组织 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 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七)负责全县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 报和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 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八)负责全县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 综合利用。负责全县江河湖泊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 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 系连通工作；承担县河长制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 责河（湖）长制组织实施具体工作。

(九)指导监督全县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 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和运行管理；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 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十)负责全县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 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 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 建设项目的实施。

(十一)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监督水库移民有关政策的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推动水库移民对口支援等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全县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乡镇（街道）水事纠纷，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全县水库、水电站大坝等水利工程设施的安全监管。

(十四)负责全县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监督全县水利行业规程规范的实施，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十五)负责落实全县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十六)归口管理县龙下灌区管理局。

(十七)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与县应急管理局在水旱灾害预防救援方面的职责分工。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

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应对灾害指挥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水旱等灾害防治工作；会同县水利局等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县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承担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必要时，县水利局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 机构情况，2022年本单位执行的是政府会计准则制度。是县人民政府主管水利工作的正科级行政事业机关，属县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科教股、计划财务股、水利水电建设运行管理股、水政水资源股等5个股室；还包括：水旱灾害防御事务中心、茶陵县水土保持站、茶陵县农村饮水安全管理办公室（县水质检测监督中心）、茶陵县水政水资源与河道管理站（县水政监察大队）、茶陵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服务中心（项目办）、茶陵县茶安灌区管理所、茶陵县岩口水

库管理所、茶陵县东坑水库管理所、茶陵县龙头灌区管理所等 9 个所属单位。

3. 人员情况。2022 年本单位年末实有人数 208 人，比上年变动了（减少）-23 人。人员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减少的原因是调出 8 人、退休 15 人。

（二）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其他项目支出（除省级专项资金以外）绩效目标

在今年收支预算内，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1、确保水利事业及机关事务有序进行；2、确保防洪渡汛，提高抗旱能力、保证全县人民生命财产安全；3、增加引水蓄水、对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对中小河流进行治理，改善供水条件，促进农业稳定高产，改善农村饮水安全。4、抓好四大灌区水利设施维护和管理；5、确保河长制工作正常进行；6、发挥水务工作职能作用，服务我县经济快速发展；7、抓好其他水利工作。

纳入 2022 年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 2022 年初预算收入 2451.8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85.82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66 万元。2022 年年初预算数 2451.82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35.33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6.49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20.89 万元，主要含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机关运行费用。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2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3 万元(其中:购置费 0 万元、运行费 13 万元), 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局决算收入 8887.18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887.18 万元。支出 8926.60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26.60 万元。

(一) 基本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47.10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484.75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262.35 万元。三公经费总支出 15.62 万元(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95 万元, 公务接待费 5.67 万元)未超过年初预算数。

(二) 项目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7179.50 万元, 其中纳入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县本级财政安排的项目资金包括茶陵县四大灌区水利设施维护和管理资金 180 万元, 2022 年绩效目标为四大灌区的水库大坝和渠道的养护和维修, 为确保全县农田灌溉提供有力保障; 河长制工作经费 100 万元, 2022 年绩效目标为清“四乱”工作、河长制标准化建设等方面, 减少河湖灾害损失, 增加河湖灌溉、供水效益。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 年，我局通过积极履职，强化管理，增强内部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 2022 年度评价得分为 99 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以水利基础设施为支撑，重点工程建设扎实推进

2022 年我县水利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提速，争资达 2.3 亿元，同比增长 51%，保持快速增长态势。一是大力推进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茶陵县 2022 年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共涉及 11 座水库（9 座存量，2 座新增），9 座存量水库为冲脑、王坳、畔龙、杨木塘、风水塘、邓家冲、大市塘、走冲和大原水库；2 座新增水库为争光、杨岭寨水库。批复总投资约 2150.26 万元，2150 万元资金已全部到位。目前 11 座小型水库全面开工建设，预计 12 月底可完成主体工程，明年 3 月完工。项目建成后可消除病险水库安全隐患，确保水库安全运行；提高水库蓄水

能力，恢复灌溉效益和其它综合效益。二是有序开展河道综合治理工程。茶水茶陵县治理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综合治理河道长度为 22.98km，格宾挡墙护岸 11.573km、浆砌石挡墙护岸 1.353km、格宾护脚+雷诺护坡 13.345km、混凝土护脚+联锁块护坡 3.894km、干砌石护岸 0.46km、河道清淤 1.239km、河道清障 0.611km，河坝重建 3 处，新建下河踏步 50 处，埋设排水涵管 59 处。批复总投资为 6902.99 万元，资金已到位 3786 万元。通过岸坡防护等工程措施，提高该区域河段的岸坡稳定，保护区域内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及耕地安全，改善河流生态环境，促进项目区社会经济发展，保障社会稳定，为茶陵县的经济创造有利条件。三是科学实施舢舨乡官溪岸坡整治工程。茶水茶陵县舢舨乡官溪岸坡整治工程主要解决舢舨乡官溪村因官溪电站建成蓄水后，抬升了堤外地下水位，导致村镇居民点遭受浸没问题。为避免居民点长期遭受浸没，我局采用设计施工采购 EPC 总承包模式，争取上级资金 2970 万元，开展舢舨乡官溪岸坡整治和浸没治理工程。茶水茶陵县舢舨乡官溪村岸坡整治工程实施后，能减少工程段河岸崩塌外扩，提高该区域河段的防洪减灾能力，保障区域防洪安全、农业生产安全，改善河流生态环境，降低保护圈内耕地内涝灾害损失，保障沿河居民生命财产安全，对促进项目区社会经济发展，保障社会稳定创造有利条件。四是强力推进洣水洣瑶保护圈治理工程。洣瑶保护圈治理工程是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抢险救

灾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指示精神的具体体现，更是完善茶陵县城市防洪体系，提高防洪能力的重要手段。这一项目既是防洪工程，又是重大民生工程，同时还是未来“一江两岸”发展的重要带动引擎。该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8543.24 万元，中央水利建设资金、省级财政配套资金已到位 4819 万元，主要采取建设防洪墙或土堤等工程措施，项目建成后使现状防洪能力从 5 年一遇防洪标准提升到 20 年一遇，保护人口 2.34 万人，保护土地面积 8.69 平方公里。五是加快推进中型灌区改造的前期工作。我县有四座中型灌区，即茶安、龙头、东坑和岩口，总灌溉面积 17.2 万亩，一是做好了四大灌区的可研并立项，争取国债资金。二是编制好了龙头灌区、东坑灌区的初步设计报告，已列入中央财政预算内项目，争取在明年开工建设。六是强化水利监测预警体系建设。茶陵县 2022 年小型水库雨水情监测建设共 58 座，大坝安全监测 8 座，共 804 万元。该项目由市局统招分签，目前项目正在挂网招标，预计 2023 年 3 月全面完成任务。七是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2022 年茶陵县新增改革实施面积是 6.55 万亩，存量改革面积 17.1 万亩。其中，一是新增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项目区改革面积 4 万亩，2022 年已完成 4 万亩。二是新增高标准农田项目区改革面积 2.55 万亩，2022 年已完成 1.1 万亩；三是存量改革面积 17.1 万亩，2022 年已完成 17.1 万亩。四是农业用水总量指标已分解到用水主体；五是已开展成本调查，并已完成茶

陵县茶安、岩口、东坑、龙头灌区的农业灌溉供水成本调查。

（二）以保障群众安全为己任，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取得胜利

今年是我县有历史记载以来的特旱之年，据统计，我县7月19日至目前本站累计降水量仅为8.4毫米，比历年同期平均值149.4mm偏少141.0mm。我局牢固树立“防大旱、抗长旱、抢大险”思想，立足于“以人为本、常备不懈、以防为主、全力抗灾”的工作方针，做到早部署、早发动、早动手，全体水利干部齐心协力“战骄阳、斗酷暑”打赢了防汛抗旱“保卫战”。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旱情露头之初，我局组织了“百名水利干部到田间”抗旱行动，分成4个大组16个小组深入基层一线下田间、入农户、抓水源，全力协助做好抗旱工作，组织和发动群众进行生产自救，实施抗旱技术指导。“茶安、岩口、东坑、龙头”四个灌区管理所严格实施计划用水，科学调度，日夜在渠道上巡查、押水，严肃查处水资源浪费行为。妥善处理用水矛盾，切实维护良好的用水秩序。二是加大抗旱自救。从技术、资金上加大对河堰、小山塘、渠道、机电泵站等设施维修的支持力度，解决了部份水源工程及输水工程问题。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新增11台抽水加压设备，实施新建8处抗旱应急工程，组织打井引水工程9口，更换或架设各型号管材共计15400余米；为抗御大旱做好自救。同时，深入一线引导种养大户、乡镇村组开展抗旱自救。因旱制宜，提水送水，既保人畜饮水又保农业灌溉。三是加强

水源调度。针对用水需求，积极到安仁县茶安水库管理局进行协调，确保茶陵用水流量，适当延长灌溉时间。坚持“先生活、后生产，先节水、后调水，先地表、后地下，先重点、后一般”的原则，使有限的水资源发挥了最大的效益。同时科学调度洮水水库和青年水库，保证洮水河有30立方米每秒以上足够流量供县自来水公司提水。对大中型水库灌区的管水、用水采取轮灌“先重点、后一般，先远、后近等灌溉制度。饮水工程负责供水的农户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分片分区、分时分段、限量轮流供水以保障居民生活用水。四是积极争取资金。通过努力向上级争取省级资金1700余万元，用于水利行业灌溉抗旱工作。按照救灾项目要求，做到因村制宜，突出旱点妥善安排，合理使用。

（三）以农村安全饮水为核心，全力做好饮水保障工作

今年是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关键之年，农村饮水安全是“两不愁三保障”的重要指标，我县以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满足感为根本遵循，进一步向纵深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工作。一是强化农村安全饮水工程运行管理。建立了全局农村饮水安全分片督导工作方案，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常态化动态监测，对全县26个集中供水厂全年分别开展2次农村饮水安全问题排查整改工作，并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将排查督导情况列为水厂年终考核重要指标之一，督促水厂提升运营管护能力和供水服务水平。目前，已完成26个水厂的运行管理及安全生产监

监督检查工作，完成每月进度任务分解表中计划任务的 100%。二是加强农村自来水水质卫生监测。对我县 16 个集中供水厂每季度开展一次的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工作，对 10 个千人工程的集中供水厂一年完成一次水质抽检工作，并聘请了专业的水质检测单位，签订水质检测合同，采取按季度巡回检测的方式，掌握各水厂饮用水水质的卫生动态。同时建立完善水厂水质自检工作，统一发放水质自检登记册，并定期开展水质抽检工作，督促水厂按要求制水，保障水质安全。三是着力提升农村供水保障能力。积极向省、市、县争取维修养护资金力度，逐步对工程及其配套设施进行修缮，购置与更换供水设备及元配件、供水管材管件、净化消毒滤料和药剂试剂等，全面提升了工程供水保障能力。目前，省、市、县分别下达维修养护资金 120 万元、55 万元、77 万元，用于本年度饮水项目的维修养护。并对下达的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资金进行了详细的规划，积极推进本年度饮水项目的建设实施。争取了 77 万元抗旱救灾资金用于农村饮水抗旱保供，使我县在百年一遇的极端干旱天气，保证了农村供水正常稳定。四是做好农村供水保障考核。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积极配合乡村振兴局的有关工作，较好的完成了“两不愁三保障”中农村饮水安全工作，通过了我县上半年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工作的考核，积极对接年终农村安全饮水保障相关考核工作，并按照省市县的要求做好了今年农村供水“回头看”排查整改工作，

以及在水利部、市局等上级对我县农村供水的明察暗访工作得到了上级的肯定。五是抓细落实抗旱保供措施。今年我县遭遇了自 1963 年以来最严重持续时间最长的干旱少雨天气，导致地表水、水库水、河水等源水日渐枯竭，居民井水匮乏等季节性缺水现象，从而引发出供水管网末端高处水压水量不足、水厂制水难度增大水质不稳定等等供水问题。为此，县水利局多次召开农村水厂工作调度会，部署农村安全饮水抗旱保供工作，督促农村供水工程积极主动应对旱情，并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抗旱保供措施。例如在洙江街道仙源村、腰潞镇木冲村等源水不足的村组抗旱打井 8 口，受益总人口 3545 人，在湖口镇文泰等村供水管网末端高处新增 11 台抽水加压设备，在马江镇长联等村组管网延伸 14 处，总长度 1 万余米，受益总人口 5164 人，并采取拉水送水措施，解决了洙江街道拱塘村、枣市镇的洒水村和洞头村 3 个村共 691 人次用水困难村民的饮水问题。

（四）充分发挥驻村帮扶作用助推乡村振兴

选派了三支共 6 名由优秀干部、技术骨干人才组成的乡村振兴水利驻村工作队，其中 2 名队长兼第一书记，四名队员以及局机关 20 名干部，对监测户进行结对帮扶，脱贫户进行结对联系，汇聚起新时代水利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动能。工作队入驻后，局领导多次带队调研，实地了解工作进展、产业发展情况，指导督促做好驻村帮扶工作，推动水利乡

村振兴实效。一年来，水利局投入项目资金 20 余万元用于石井、小潭和文泰村、茆枧的水利基础建设。大力提升了产业发展的潜力，村容村貌得到明显改善，群众的生活幸福指数进一步提高。

（五）以突出抓好生态水利，全面落实河长制取得新进展

今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统筹领导下，各级各部门紧密协作、主动作为，贯彻落实省、市河长令，大力推进河长制工作，取得阶段性的成效。一是强化责任，高位推行河长制工作。形成了各级各部门齐抓共管、协同配合、有效履职的良好局面。构建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方位河长制管治网络。全县 79 条河流和 239 座型字号水库全部落实了具体责任人。其中，县乡村三级河长 275 名、河道警长 179 名、民间河长 205 名。全县有协管员、巡查员、保洁员 649 人，安装县乡村河长责任公示牌 255 块，实现了县乡村三级河长全覆盖、齐管理。2022 年县委、县政府主要负责人既挂帅又出征，带头开展巡河活动，形成示范带动效应。各级河长共开展巡河 6355 人次。其中，县级河长巡河 45 人次，乡级河长巡河 627 人次，村级河长巡河 5683 人次。共发现涉水、涉河问题 30 余项，通过及时交办、跟踪落实，问题 100%整改到位。二是多措并举，全面加强河长制工作。全县型字号水库全部落实了管护员和管护经费，常态化清理河库岸边垃圾、水面漂浮物。将河库保洁纳入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绩效考核，确保工作全覆盖。改革水库管护体制，突

破水库运行与管理的最后一公里。针对洮水水库上游生活垃圾冲入库区污染水源，县政府投资 472 万元，在华里村新建了上游河道拦污漂排工程，从源头上阻拦影响水质的污染物。划定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2 个，千吨万人以上乡镇饮用水水源地 17 个，通过保护饮用水源的生态措施，改善水质，确保饮水安全。针对乱采、乱占、乱堆、乱建等“四乱”行为，今年已排查核实和上级交办共 27 起，已整改销号 24 起。交通(海事)部门加大了船舶的管理力度，划定安全停泊区域，建立电子围栏，对船舶实施动态监管，对寒江村铺坛组段僵尸船进行整治切割。三是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持续推进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城市黑臭水体整治长制久清。实施水质动态监测，两个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实现 100%达标，县内洮水、东阳湖等省控监测断面均稳定在Ⅱ类水质标准以上。四是持续开展河长制标准化建设。县河长办将持续对标标准化验收工作进行相关安排对接，保障验收工作完美进行。坚持以“河长制标准化建设”为总揽，全面提升河库管护水平，在创新上破解管护难题，在激发活力上凸显成效，不断推动河库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年初预算编制的口径与实际执行的决算资金不一致，主要是因为编制年初预算时是县本级预算，上级资金纳入预算调整中。

（二）机关工作经费预算不足，难保正常运转；

（三）因财政困难，项目建设县级配套资金到位难，水利前期经费短缺，影响水利项目争取。因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的难以纳入上级项目支持，影响水利储备项目顺利推进和向上争取专项资金。

（四）水利项目数量多、分布广，建设难度大，后续管理有待加强，由于地方财力有限，投入相对不足。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足额保障人员经费，提高单位工作经费，稳定基层水利队伍。

2、建立水利项目前期工作经费保障的长效机制。水利前期工作是水利项目建设的重要阶段，及时、足额的前期工作经费是开展规划设计、立项申报、项目储备等前期工作的重要保障。建议能给予在年度财政预算中安排水利项目前期工作专项经费，建立前期工作经费滚动使用机制。

3、加强岗位实务学习与培训工作。加强新政策新规定等业务学习培训，让财务人员通过学习能够准确地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细化预算目标，科学合理地编制部门预算。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财务人员应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

理水平。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局通过 2022 年整体绩效自评，放大坐标找不足，提高标准找差距，进一步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达到了既定的绩效目标。我局对 2022 年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将在茶陵县水利局网站上公开，绩效自评结果在茶陵县政府门户网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接受社会和民众监督。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年度)

项目支出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